

证券代码：400077

证券简称：R 长生 1

主办券商：九州证券

长生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提供网络投票）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会议召集及召开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召开无需相关部门批准或履行必要程序。

（四）会议召开方式

√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

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方式召开。公司同一股东只能选择现场投票、网络投票表决方式的一种方式，如果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表决结果为准。

（五）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3年3月10日14：30-15：00。

2、网络投票起止时间：2023年3月8日15:00—2023年3月10日15:00。

登记在册的股东可通过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结算”）持有人大会网络投票系统对有关议案进行投票表决，为有利于投票意见的顺利提交，请拟参加网络投票的投资者在上述时间内及早登录中国结算网上营业厅（网址：inv.chinaclear.cn）或关注中国结算官方微信公众账号（“中国结算营业厅”）提交投票意见。

投资者首次登陆中国结算网站进行投票的，需要首先进行身份认证。请投资者提前访问中国结算网上营业厅（网址：inv.chinaclear.cn）或中国结算官方微信公众账号（“中国结算营业厅”）进行注册，对相关证券账户开通中国结算网络服务功能。具体方式请参见中国结算网站（网址：www.chinaclear.cn）“投资者服务专区-持有人大会网络投票-如何办理-投资者业务办理”相关说明，或拨打热线电话4008058058了解更多内容。

（六）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其中，不包含优先股股东，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

| 股份类别 | 证券代码 | 证券简称 | 股权登记日 |
|------|--------|--------|-----------|
| 普通股 | 400077 | R 长生 1 | 2023年3月6日 |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七）会议地点

连云港苏宁索菲特酒店 连云港海州区海连中路7号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审议《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为真实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推动后续有关审计工作能够顺利开展，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及公司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等相关规定，公司对合并报表范围内截止 2022 年末的各类资产进行了梳理，拟对存在减值迹象的资产计提相应减值准备，具体拟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资产范围和金额等情况如下：

1. 开发支出账面原值 2,000 万元，计提减值准备 1,200 万元，主要依据为原计划进行的研究项目已经无法继续进行，预计可变现金额为 800 万元。

2. 长期股权投资—长生云港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项目（公司持股 70%）账面原值为 7,000 万元，计提减值准备 5,200 万元，主要依据为长生云港公司的土地和建筑物已被连云港国土资源部门收回，根据目前长生云港公司账面价值进行测算计提；长期股权投资—无锡鑫连鑫生物医药科技有限公司项目（公司持股 53.72%）账面原值 6,215 万元，计提减值准备 4,200 万元，主要依据为对无锡鑫连鑫的投资目的已经无法实现，根据北京华亚正信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评估报告（华亚正信评报字【2022】第 A03-0003）进行测算计提。

上述议案不存在特别决议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累积投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审议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议案。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方式

1. 由法定代表人代表法人股东出席会议须持有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出示本人身份证、持股证明。

2. 自然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须持有本人身份证、持股证明。

3. 由代理人代表个人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委托人亲笔签署的授权委托书，持股证明和代理人身份证原件。

4. 法人股东委托非法定代表人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加盖法人单位印章并由法定代表签署的授权委托书、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持股证明。

5.出席会议人员请于会议开始前半小时内到达会议地点，并携带身份证明、股东账户卡、授权委托书、持股凭证等原件，以便验证入场。

6.会议开始后不再接受股东登记。

(二) 登记时间：2023年3月10日14:00-14:30

(三) 登记地点：连云港苏宁索菲特酒店

四、其他

(一) 会议联系方式：043180565739

(二) 会议费用：自理

五、备查文件目录

《长生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长生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2月21日